

## 点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16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蒋忠永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9,069,9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1.20%。

### 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**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**

1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06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故无股东需回避表决

**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**

1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06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故无股东需回避表决

**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**

1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06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故无股东需回避表决

**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2017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-23,210,854.42 元。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及发展需要，公司 2017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06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故无股东需回避表决

**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**

1、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点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5）及《点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4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06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故无股东需回避表决

**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06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故无股东需回避表决

**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**

1、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6,87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事项,蒋忠永先生及江苏正和方达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,回避表决股数 22,191,9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出席股份总数的 56.80%。

**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06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故无股东需回避表决。

**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06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故无股东需回避表决

**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6,87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事项，蒋忠永先生及江苏正和方达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数 22,191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出席股份总数的 56.80%。

**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子公司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：

补充确认了 2017 年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的事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06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故无股东需回避表决

**(十二) 审议通过《点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修订〈信息披露制度〉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点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（修订）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06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故无股东需回避表决

**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9,06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故无股东需回避表决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马健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李全龙 马健 李国光

结论性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资格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点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《江苏马建律师事务所关于点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点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5月17日